

各地方政府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 課程表研商會議議程

壹、時間：111年6月1日(星期三)下午2時00分

貳、地點：視訊會議(<https://meet.google.com/dao-idbj-yah>)

參、主持人：蔡組長志明

肆、主席致詞

伍、業務報告

本署前於108年6月發布「原住民族語支援教學工作人員研習課程表」(如附件1)，惟前揭培訓時數並未包含高級中等教育相關內容，為配合國家語言發展法於111學年度起將本土語文列入部定課程，未來高級中等學校將開設本土語文課程，爰草擬「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表」(草案)，以提供各該教育行政主管機關開辦培訓課程，為討論「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表」(草案)，召開本次(第4次)研商會議。

陸、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表」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檢附「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表草案」(如附件2)1份，課表科目之「課程簡述」請與會人員惠賜酌見。
- 二、各地方政府可依「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暨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培訓課程課程表草案」所訂科目名稱及授課內容並參酌授課大綱，相互認定科目及時數。

決議：

案由二：有關現行已取得地方政府核發之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證書者(國中小)參加高中教支人員培訓課程，其培訓科目及時數可否折抵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為討論國中小課表與高中課表折抵案，已請專家學者將國中小及高中課表之科目名稱與教學時數調整修正趨近一致，在各科目的課程簡述中也作了增補，並區分「國中小」與「高中」授課之差異，辦理各教育階段族語教支人員培訓時，應特別叮嚀授課講師設計符合該教育階段教支人員需求的授課內容。
- 二、國中小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修正對照表(如附件 3)，其各科目之「課程簡述」請與會人員惠賜酌見。
- 三、檢附「修正後國中小及高中原住民族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差異分析表」(如附件 4) 1 份，專家學者建議可抵免科目為：「原住民族語文詞彙結構教學」7 小時、「原住民族語文句法結構教學」7 小時、「教學媒體運用」2 小時，共計 16 小時，其餘建議不可抵免。
- 四、各地方政府可參採專家學者建議，本權責辦理旨揭課程及時數抵免事宜。

決 議：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